

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首页

机构概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首页 > 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 信息公开 > 其他 > 通知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关于支持眼镜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2年12月15日 来源：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浏览次数：151 浏览字号：大 中 小

各有关单位：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龙府〔2021〕1号）、《深圳市龙岗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龙工信规〔2022〕5号）和《龙岗区关于促进眼镜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深龙工信规〔2022〕10号），特制定《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关于支持眼镜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现予以印发。

附件：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关于支持眼镜产业发展实施细则

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12月15日

相关附件：

附件：[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关于支持眼镜产业发展实施细则.docx](#)



[【返回顶部】](#) [【打印页面】](#) [【关闭本页】](#)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